遂宁市船山区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汇总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4〕4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遂宁市船山区财政局汇总，2018年遂宁市船山区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总额855.56万元，较2017年年初预算906万元减少50.44万元，下降5.5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40万元，同比增加4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291.56万元，同比减少41.89万元，下降12.56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4万元，同比减少48.5万元，下降8.47%。

2018年遂宁市船山区“三公”经费下降原因主要是区级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、省政府十项规定有关精神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。

遂宁市船山区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合计	855.56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40
2、公务接待费	291.56
3、公务用车费	524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524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	0